

证券代码：870319

证券简称：鼎信通达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鼎信通达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2月1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徐晔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9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8,496,384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992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列席5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列席2人，监事林沐生因工缺席；
- 3.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- 4.公司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聘请的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。现根据公司自身未来发展需要，决定改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深圳鼎信通达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496,3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深圳鼎信通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鼎信通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16 日